

交通作業基金查核意見：

壹、收支餘絀之查核

業務總收入原列 1,099 億 4,639 萬 8,633 元，業務總支出原列 593 億 8,443 萬 5,080 元，收支互抵，獲本期賸餘 505 億 6,196 萬 3,554 元，均予照列（本項金額核算差異數係配合會計法第 16 條於 108 年 11 月間修正，記帳單位改列至元為止，角位四捨五入所致）。

貳、餘絀撥補之查核

一、賸餘之部原列 1,250 億 7,597 萬 3,824 元，經分配填補累積短絀 72 億 8,304 萬 8,859 元，提存公積 79 億 7,315 萬 2,000 元，賸餘撥充基金數 149 億 6,283 萬 8,001 元，解繳公庫淨額 30 億元，其他依法分配數 430 億 5,405 萬 8,842 元後，尚有未分配賸餘 488 億 287 萬 6,122 元，留待以後年度分配。

二、短絀之部原列 134 億 212 萬 3,242 元，經撥用賸餘 72 億 8,304 萬 8,859 元填補後，尚有待填補之短絀 61 億 1,907 萬 4,383 元，留待以後年度填補。

參、現金流量之查核

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原列 205 億 7,294 萬 8,990 元，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原列 4 億 5,938 萬 4,702 元，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原列 251 億 5,372 萬 3,502 元，匯率影響數之現金流出原列 5 億 5,271 萬 505 元，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減原列 46 億 7,410 萬 315 元，均予照列。

#### 肆、資產、負債及淨值之查核

資產原列 1 兆 2,710 億 2,053 萬 4,585 元，負債原列 2,622 億 1,842 萬

734 元，淨值原列 1 兆 88 億 211 萬 3,851 元，均予照列。